

松原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七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预算总表
- 二、 收入预算总表
- 三、 支出预算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九、 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
- 十一、 三年支出计划表
- 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 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案件管理

- 案件受理：负责接收仲裁申请，对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决定是否受理案件，并向当事人发送受理或不予受理通知书。

- 案件分配：根据案件类型、复杂程度等因素，合理分配案件给合适的仲裁员或仲裁庭，确保案件得到专业、公正的审理。

- 流程跟踪：跟踪案件审理进度，协调仲裁庭与当事人之间的沟通，确保案件按照法定程序和时间节点顺利推进。

（二）仲裁程序支持

- 庭审组织：负责安排庭审时间、地点，通知当事人、仲裁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参加庭审，准备庭审所需的场地和设备，保障庭审的顺利进行。

- 证据管理：接收、登记和保管当事人提交的证据材料，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证据交换和展示，确保证据的合法性和有效性。

- 文书制作与送达：起草、打印和送达仲裁文书，如仲裁裁决书、调解书等，确保当事人及时收到相关法律文件，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三）仲裁员管理

- 仲裁员聘任：负责制定仲裁员聘任标准和程序，组织仲裁员的选拔、聘任工作，建立和更新仲裁员名册，确保仲裁员队伍的专业素质和公正性。

- 培训与考核：组织仲裁员参加业务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提高仲裁员的业务水平和职业素养；对仲裁员的工作表现进行考核评价，督促仲裁员依法履行职责。

（四）日常行政事务

- 财务管理：负责仲裁委员会的财务收支管理，编制预算和决算，合理安排资金，确保仲裁工作的正常运转。

- 档案管理：建立和完善仲裁案件档案管理制度，负责案件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和保管工作，为案件查询和复查提供依据。

- 对外联络：与法院、政府相关部门、其他仲裁机构等进行沟通协调，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为仲裁工作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设立有综合行政部，案件事务部、宣传拓展部三个部门，本年实有在职人员 8 人。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原仲裁委员会办公室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卫生健康支出。2025 年收支总预算 90.57 万元。比 2024 年比增加 4.09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工资普调，基本工资增加，同时保险基数调增，费用上涨。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90.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57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90.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57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0.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57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66.0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2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3 万

元。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0.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57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83.26 万元，占 91.8%；公用经费 7.3 万元，占 8.1%。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66.07 万元，占 72.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96 万元，占 15.4%；

住房保障（类）支出 7.24 万元，占 8%；

卫生健康（类）支出 3.3 万元，占 3.6%。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0.5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3.26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 35.36 万元、津贴补贴 1.37 万元、绩效工资 20.8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3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9 万元、住房公积金 7.25 万元。

公用经费 7.3 万元包括：办公费 3.79 万元、培训费 0.2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 万元，工会经费 0.6 万元。

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7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其他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属于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应急保障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本单位无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本单位 2025 年没有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的预算。

（四）绩效情况说明

单位将不断提升仲裁案件质量水平。提升仲裁员办理案件的规范性和专业性，继续完善仲裁各项规章制度，提高案件时效内的结案率，加强仲裁庭对案件证据的把握、事实调查与认定等方面以及法律文书内容的规范化。

（五）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涉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支出。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 3、卫生健康支出：反应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 4、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应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 5、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 6、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7、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人员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 8、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 9、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1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